吴忠市利通区2025年鼓励服务业企业（个体）上限入库奖补政策实施细则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自治区关于稳增长的系列决策部署，按照区委“十场硬仗”部署要求，加快培育壮大市场主体，鼓励和引导服务业企业（个体）上限入库，根据《利通区2025年经济稳增长九条政策措施》，特制定本奖补细则。

一、支持对象

2024年和2025年底前成功申报入库的限上批发、零售、住宿和餐饮企业（个体）。

二、支持标准

开展服务业企业培育挖潜行动，对2025年5月前首次入规纳限企业（个体），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补，对2025年5月后首次入规纳限企业（个体），给予5万元一次性奖补。共计安排补助资金165万元，按照提交入库资料先后顺序，资金补完即止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批发、零售、住宿、餐饮企业（个体）需在2025年12月31日前（含）纳入利通区限额以上商贸业统计。对已申请或已获得其他政府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再重复支持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企业（个体）向利通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提交申报材料，联合审核后，将审核意见连同企业资料报财政局；财政局审定后，按规定程序拨付奖励资金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1.利通区经济稳增长资金申报表；2.企业营业执照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3.企业及法人征信记录复印件；4.利通区统计局出具的纳入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（个体）名录库证明；5.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。